

屯門官立小學
2008-2009 年度
全日制時間表及評估模式

(一)校本全日制時間表規劃建議(2008-2009)

分鐘	課節	時間	一	二	三	四	五	
25'	課前	8:15-8:40	早會/班務	早會/早操	早會/班務	早會/視播	早會/早讀	
35'	1	8:40-9:15						
35'	2	9:15-9:50						
35'	3	9:50-10:25						
25'	----	10:25-10:50	小息自學活動					
35'	4	10:50-11:25						
35'	5	11:25-12:00	P3 中視聽/說聯課	P3 英聽說聯課	P6 中視聽/說聯課	P6 英聽說聯課		
35'	6	12:00-12:35						
55'	----	12:35-1:30	午膳(30')/午息(20')/護眼操(5')					
35'	7	1:30-2:05					德育及生活成長課 課外活動 跨科/科本聯課活動	
35'	8	2:05-2:40						
20'	----	2:40-3:00	導修	導修	導修	導修		
80'	----	2:40-4:00	全方位課餘學習				教師專業發展 (集體備課、月會)	

(二)各科評估比重建議 (上、下學期各一次測驗、一次考試，升班由四次評估分額計算)

科目	測驗 (20%)	第二次考試 (80%)
中國語文	估 100 分(一份卷) • 中國語文&閱讀全卷滿分為 100 分 (中文說話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 100 分(四份卷) • 中文讀本&聆聽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50%=(40%+10%) • 中文閱讀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20% • 中文作文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20% • 中文說話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10%
英國語文	估 100 分(一份卷) • 英國語文&閱讀全卷滿分為 100 分 (英文說話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 100 分(三份卷) • 英文閱讀及作文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80% • 英文聆聽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10% • 英文說話全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10%
數學科	估 100 分(一份卷)	估 100 分(一份卷)
常識科	估 100 分(一份卷)	估 100 分(一份卷)
普通話	估----分 (普通話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 100 分(毋須輸入分數，三份卷) • 語音&聆聽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30%+20% • 說話卷滿分為 100 分，佔 50% (普通話在第二次考試以等第顯示)
音樂科	估----分 (音樂科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 100 分(P5-P6 適用，一份卷) • 樂理筆試滿分為 40 分，佔 40% • 唱歌技巧滿分為 30 分，佔 30% • 樂器吹奏滿分為 20 分，佔 20% • 課堂表現滿分為 10 分，佔 10% (P1-P4 音樂以等第顯示；P5-P6 須分卷考試評核及呈交分數)
視藝科	估----分 (視藝科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 100 分(P5-P6 適用) • 平時分計算 90 分，佔 90% • 上課態度分 10 分，佔 10% (P1-P4 視藝科計分後以等第顯示；P5-P6 須呈交分數)
體育科	估----分 (體育科只在第二次考試評核，第一次考試以 EXAM 顯示)	估----分 (體育科只以等第顯示)
總分	• (P1-P6 適用)400 分	• (P1-P4 適用)400 分 • (P5-P6 呈分試適用)600 分